

秦皇岛市总工会办公室文件

秦工办字〔2020〕56号



秦皇岛市总工会办公室 关于 2020 年调研成果及理论文章申报工作的 通 知

各县（区）、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、北戴河新区总工会，市属各系统、产业工会，直属基层工会，机关各部室：

上半年，市总工会印发了《关于 2020 年调研课题实施和优秀理论调研成果评选的通知》（秦工办字〔2020〕23 号），对今年的调查研究工作进行了安排部署，明确了省总工会和市总工会今年的重点调研课题（包括省总委托我市调研课题），并提出了要求。为做好 2020 年调研成果和理论文章申报工作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申报作品应为 2020 年撰写的工会工作调研报告和理论文章。县（区）总工会（含下属单位）申报 3—5 篇，系统、产

业工会（含下属单位）申报 1—3 篇，直属基层工会和市总机关各部室申报 1 篇。工作总结、经验材料、学习体会等不在申报参评之列。

二、作品内容应围绕上级部署、社会关注、职工关心和工会工作重点、热点、难点问题，要有较强的时代性、创新性和前瞻性，主题鲜明、观点正确、论证充分，文字流畅、条理清晰、表述准确、结构严谨。

三、申报材料在左上角用黑体小三号字分两行标明“2020 年工会调研成果或理论文章申报参评作品”字样。文章结尾需注明单位或作者姓名及联系电话。请于 11 月 15 日前将电子版发送至市总工会研究室邮箱：qhdghgz@126.com，联系人：舒莫林，电话：3042772。

秦皇岛市总工会办公室

2020 年 10 月 16 日